

重要提示

此乃重要文件，敬請閣下即時處理。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財務意見。

單位持有人通知－惠理高息股票基金（「本信託」）

致各單位持有人：

茲通知閣下有關於本信託的以下更改：

1. 更改刊登暫停通知的方式；
2. 發售新單位類別；及
3. 修正本信託解釋備忘錄的印刷錯誤。

上述變動將於本信託的解釋備忘錄（「**解釋備忘錄**」）日期為 2016 年 4 月 22 日的附件（「**附件**」）及產品資料概要中予以反映。

本文件內所用詞彙如沒有另外界定，將與解釋備忘錄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更改刊登暫停通知的方式

自 2016 年 7 月 15 日起，暫停釐定資產淨值的任何通知將可於網上www.valuepartners.com.hk 瀏覽，同時亦刊登於南華早報、信報及香港經濟日報或已知會投資者的其他報章。請注意，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

2. 發售新單位類別

謹通知閣下，於 2016 年 7 月 15 日及自該日起，A 累積日圓對沖類別及 A2 MDis 日圓對沖類別之單位將可供香港公眾人士按發行價 1,000 日圓認購，其後，該等類別的單位將按其當時的發行價（不一定與其他單位類別的單位的發行價相同）認購。

新單位類別的主要特點如下：

特點	A 累積日圓對沖類別及 A2 MDis 日圓對沖類別
類別的發行貨幣（「類別貨幣」）	日圓（「日圓」）
首次最低認購額	1,000,000 日圓（包括任何首次認購費）
隨後最低認購額	500,000 日圓（包括任何首次認購費）
最低贖回額	不適用
本信託各類別的最低持有量。 適用於贖回、轉讓及轉換部分單位	1,000,000 日圓
首次認購費	最多為發行價的 5.0%
轉換費	目前無轉換費*
贖回費	目前無贖回費（最高為 5.0%）
年度管理費	每年為 1.25%（最高為 2.0 %）
表現費	15.0%（就有關表現期間之有關類別的每單位資產淨值的增幅每年計算，以「新高價」為計算基礎）

* 若干分銷商可能就每次透過其將所購單位轉換至另一類別單位收取費用。有關收費將於轉換時扣除，並支付予有關分銷商。

3. 修正本信託解釋備忘錄的印刷錯誤

解釋備忘錄將以附件的方式修訂，以修正關於更改本信託的註冊地及更換本信託的信託人及管理人的生效日期之印刷錯誤。解釋備忘錄披露，該生效日期為 2016 年 3 月 31 日，但正確的生效日期為 2016 年 4 月 22 日。

有關更改本信託的註冊地及更換本信託的信託人及管理人的日期為 2016 年 3 月 22 日的單位持有人通知及日期為 2016 年 4 月的產品資料概要已正確陳述該等更改的生效日期為 2016 年 4 月 22 日。

解釋備忘錄、附件及經更新產品資料概要將於 2016 年 7 月 15 日及自該日起上載至本公司網站 (www.valuepartners.com.hk)，並於一般營業時間（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在管理人的辦事處可供閣下查閱。請注意，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

管理人對本通知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通知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通知的任何陳述於其刊發日期具有誤導性。

若閣下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與本公司的基金投資者服務團隊聯絡，電話為(852) 2143 0688，電郵為 FIS@vp.com.hk。我們謹藉此機會感謝閣下的寶貴支持，期盼繼續為閣下服務。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謹啟

2016年7月15日